

证券代码：870233

证券简称：协新股份

主办券商：东兴证券

无锡协新毛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6月12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6月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杨剑华女士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殷晓华、王耀东，高级管理人员张晔、储雄国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为董事会临时会议。本次会议召集、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以要约回购的方式，以 1.60 元/股的价格回购不超过 12,500,000 股股份，回购的股份将依法予以注销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无锡协新毛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顺利完成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事宜，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本次回购公司股份过程中办理回购股份的相关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如下事宜：

（1）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公司和市场的具体情况，制定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

（2）如监管部门对于回购股份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授权董事会对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3）办理公司本次股份回购过程中的申报及程序性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就本次股份回购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等机构办理申报、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

（4）决定聘请相关中介机构；

（5）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设立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或其他相关证券账户及其相关手续；

（6）办理相关报批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授权、签署、执行、修改、完成与本次回购股份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合同、协议、合约等；

- (7) 根据实际情况决定具体的回购时机、价格和数量，具体实施回购方案；
- (8) 根据本次股份回购方案的具体实施结果，办理企业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
- (9) 授权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有关规定（即适用的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办理与股份回购有关的必须、恰当或合适的其他事宜。

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提请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8 日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无锡协新毛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无锡协新毛纺织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无锡协新毛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12日